

壹、檢察業務

一、刑事偵查案件

(一)新收案件

108年9月地方檢察署新收刑事偵查案件為4萬6,224件，較上月增加1萬3,096件或39.5%；案件來源由司法警察機關所移送者計3萬3,687件占72.9%，他檢察機關移轉管轄2,670件占5.8%，告訴、告發及自首案件1,708件占3.7%，而檢察官主動調查發現有犯罪事實，自動檢舉偵查者僅57件占0.1%，其他來源8,102件占17.5%。

(二)終結情形

108年9月地方檢察署偵查終結之刑事案件計3萬9,623件，其中起訴（含聲請簡易判決處刑）件數為1萬7,545件占終結案件之44.3%，不起訴處分件數為1萬3,756件占34.7%，緩起訴處分件數為3,239件占8.2%，而以其他原因結案件數為5,083件占12.8%。

(三)起訴情形

108年9月地方檢察署刑事案件偵查終結起訴人數1萬9,665人，起訴主要罪名以公共危險罪4,853人占24.7%最多，其次依序為毒品危害防制條例4,121人占21.0%，傷害罪2,428人占12.3%，竊盜罪2,100人占10.7%，詐欺罪1,336人占6.8%。

(四)不起訴及緩起訴處分情形

108年9月地方檢察署刑事案件偵查終結不起訴處分人數為1萬8,859人，緩起訴處分為3,459人，分別占終結人數4萬9,067人之38.4%及7.0%；而其中由檢察官依職權予以不起訴處分人數為833人，占不起訴處分人數之4.4%。

(五)再議案件辦理情形

108年9月地方檢察署新收再議案件(包括緩起訴處分、撤銷緩起訴處分、不起訴處分)為4,324件，占得再議案件1萬4,123件之30.6%。

108年9月高等檢察署及其檢察分署(含臺灣高等檢察署智慧財產檢察分署，以下同)審核再議案件終結件數為4,292件，其中駁回聲請3,722.6件占86.7%，續行偵查297.9件占6.9%。

二、刑事執行案件

(一)裁判確定情形

108年9月各級法院裁判確定移送檢察機關執行之人數為1萬6,784人，其中有罪(科刑及免刑)者為1萬4,611人占87.1%，無罪人數612人占3.6%，免訴、不受理及其他為1,561人占9.3%。

(二)裁判確定有罪案件主要罪名

108年9月刑事執行案件裁判確定有罪人數為1萬4,611人，較上月之1萬5,501人減少890人或5.7%，按罪名分以公共危險罪4,298人占29.4%最多，其次為毒品危害防制條例3,200人占21.9%，竊盜罪1,622人占11.1%，詐欺罪1,195人占8.2%。

(三)裁判確定有罪案件人犯性別及年齡

108年9月裁判確定有罪者中，男性1萬2,493人占85.5%，女性2,087人占14.3%，其餘31人為法人；若按年齡分，以40歲至50歲未滿者占26.5%最多，其次為30歲至40歲未滿者占25.5%。

三、非常上訴案件

108年9月最高檢察署非常上訴案件終結件數為200件，終結情形為提起非常上訴者計20件占終結件數之10.0%。

提起非常上訴案件經最高法院於108年9月撤銷原判決之件數為13件，占非常上訴案件判決件數之68.4%。

四、辦案績效

(一)檢察官結案速度

108年9月地方檢察署終結偵查案件中平均一件所需日數為53.18日，較上月59.95日減少6.77日；高等檢察署及其檢察分署終結案件中平均一件所需日數為1.67日，較上月1.84日減少0.17日；最高檢察署終結案件中平均一件所需日數為1.35日，較上月2.09日減少0.74日。

(二)辦案正確性

108年9月地方檢察署檢察官起訴後確定判決科刑及免刑人數占科刑、免刑、無罪、管轄錯誤及應歸責於檢察官之免訴不受理總人數之比率為95.4%；108年1-9月比率95.9%較上年同期減少0.4個百分點。

108年9月高等檢察署及其檢察分署檢察官提起上訴經撤銷原判決件數占撤銷原判決及駁回上訴件數之比率為51.6%；108年1-9月比率44.5%較上年同期增加9.8個百分點。

五、重要案件

(一)重大刑事案件

108年9月地方檢察署重大刑事案件偵查新收12件，以重大刑案起訴19件、34人；執行裁判確定有罪17人，占裁判確定有罪總人數之0.1%。

(二)重大經濟犯罪案件

108年9月地方檢察署經濟犯罪案件偵查起訴29件、72人；執行經濟犯罪案件裁判確定有罪27人，占裁判確定有罪總人數之0.2%。

(三)毒品案件

108年9月地方檢察署毒品案件偵查終結起訴人數為4,121人，占全部刑事案件起訴總人數之21.0%；毒品案件執行裁判確

定有罪人數為3,200人，占有罪總人數之 21.9%。

(四)賭博案件

108年9月地方檢察署賭博案件偵查終結起訴件數為221件，起訴人數為417人，占全部刑事案件起訴總人數之2.1%；其中以一般賭博272人最多，占賭博案件起訴人數之65.2%。

(五)竊盜案件

108年9月地方檢察署竊盜案件偵查終結起訴2,002件、2,100人，占總起訴人數之10.7%；執行裁判確定有罪人數為1,622人，占有罪總人數之11.1%，其中以處拘役者636人，占39.2%最多。

(六)暴力犯罪案件

108年9月地方檢察署暴力犯罪案件偵查終結起訴人數為219人，占總起訴人數之1.1%，各類暴力犯罪案件中以強制性交罪起訴67人最多，其次依序為強盜及海盜罪53人、恐嚇取財得利罪49人、殺人罪(不含過失致死)26人及重傷罪13人；執行裁判確定有罪人數為142人，占有罪總人數之1.0%。

(七)槍砲彈藥刀械案件

108年9月地方檢察署違反槍砲彈藥刀械管制條例案件偵查終結起訴113件、122人，占總起訴人數之0.6%；執行裁判確定有罪人數為109人，其中以處三年以上五年未滿有期徒刑者43人，占39.4%最多。

(八)公共危險罪案件

108年9月地方檢察署公共危險罪案件新收7,967件，偵查終結起訴4,836件、4,853人占總起訴人數之24.7%；執行裁判確定有罪4,298人，其中以處六月以下有期徒刑者4,050人最多，占94.2%。

貳、矯正業務

一、監獄收容情形

(一)108年9月監獄新入監受刑人2,793人，較上月3,174人，減少381人，其中公共危險罪計818人占29.3%最多，次為違反毒品危害防制條例(含87年5月20日修正施行前之肅清煙毒條例及麻醉藥品管理條例，以下同)794人占28.4%，其他依序為竊盜罪329人占11.8%，詐欺罪255人占9.1%，傷害罪87人占3.1%。

(二)108年9月監獄實際出獄人數計2,992人，較上月3,352人，減少360人或10.7%，其中假釋出獄884人，占實際出獄人數之29.5%，徒刑、拘役及罰金易服勞役執行完畢2,108人占70.5%；執行完畢出獄者中，有348人(含押候執行者)係經勸導易科罰金及改繳罰金出監。

(三)108年9月核准撤銷假釋人數106人，較上月189人，減少83人或43.9%。就核准撤銷假釋原因分析，因違反保護管束應遵守事項情節重大者計53人占50.0%，因假釋中故意更犯罪受有期徒刑以上刑之宣告者53人占50.0%。

(四)108年9月底監獄在監受刑人5萬7,415人，較上月底5萬7,564人，減少149人，其中以違反毒品危害防制條例2萬8,469人占49.6%最多，其次為公共危險罪5,130人占8.9%，竊盜罪4,101人占7.1%，詐欺罪3,346人占5.8%，強盜罪2,892人占5.0%。

二、技能訓練所收容情形

108年9月技能訓練所新入所強制工作受處分人6人，與上月6人相同；月底在所強制工作受處分人133人，較上月底136人，減少3人或2.2%。

三、少年輔育院及少年矯正學校收容情形

108年9月少年輔育院及少年矯正學校新入院(校)受感化教育學生30人，較上月37人，減少7人或18.9%；新入院(校)受感化教育學生30人，皆為觸犯刑罰法律之行為者，而無虞犯行為者。月底在院(校)受感化教育學生649人，較上月底672人，減少23人或3.4%；在院(校)受感化教育學生中，觸犯刑罰法律之行為者607人占93.5%，虞犯行為者42人占6.5%；觸犯刑罰法律607人中，以竊盜罪144人占23.7%最多，次為違反毒品危害防制條例118人占19.4%。

四、看守所收容情形

108年9月看守所入所被告及被管收人659人，較上月859人，減少200人或23.3%。月底在所被告及被管收人2,523人，較上月底2,690人，減少167人或6.2%，在所被告2,522人中，以違反毒品危害防制條例846人占33.5%最多，其次為詐欺罪573人占22.7%。

五、少年觀護所收容情形

108年9月少年觀護所新入所收容少年270人(收容及羈押少年204人、待執行感化教育9人、留置觀察57人)，較上月293人，減少23人或7.8%。月底在所收容少年273人，較上月底298人，減少25人或8.4%，收容及羈押少年266人中，以詐欺罪53人占19.9%最多，其次為違反毒品危害防制條例50人占18.8%。

六、觀察勒戒及強制戒治執行情形

(一)108年9月新入所受觀察勒戒人294人，較上月344人，減少50人或14.5%。受觀察勒戒人，經判定有繼續施用毒品傾向移送戒治者計43人，無繼續施用傾向出所者計252人。而月底在所受觀察勒戒人420人，較上月底430人，減少10人或2.3%。

(二)108年9月移送戒治所接受強制戒治者44人，較上月33人，增加11人或33.3%。同期實際出所受戒治人32人，無繼續戒治之必要者計31人，戒治期滿出所者1人；月底在所接受強制戒治者288人，較上月275人，增加13人或4.7%。

參、司法保護業務

一、保護管束情形

108年9月地方檢察署新收保護管束件數計1,482件，較上月1,741件，減少259件或14.9%。終結1,413件，較上月1,446件，減少33件或2.3%；其中期滿1,054件占74.6%，撤銷104件占7.4%。

108年9月觀護人執行保護管束計5萬4,196人次，較上月5萬6,676人次，減少2,480人次或4.4%，其中以約談方式2萬5,383人次占46.8%最多；另依受保護管束人需要，輔導受保護管束人總計1萬4,441人次，其中輔導就醫547人次占3.8%，輔導就業287人次占2.0%，而法治觀念建立及學習輔導6,478人次占44.9%。

二、社區處遇案件辦理情形

(一)緩起訴社區處遇

108年9月地方檢察署新收緩起訴社區處遇案件計1,880件，較上月2,203件，減少323件或14.7%，其中緩起訴義務勞務處分74件占3.9%，緩起訴必要命令處分1,806件占96.1%，督導被告完成之義務勞務時數為4,562小時。

(二)附條件緩刑社區處遇

108年9月地方檢察署新收附條件緩刑社區處遇案件計426件，較上月485件，減少59件或12.2%，其中緩刑義務勞務處分176件占41.3%，緩刑必要命令處分250件占58.7%，督導犯罪行為人完成之義務勞務時數為1萬5,154小時。

(三)易服社會勞動

108年9月地方檢察署新收易服社會勞動案件計933件，較上月1,025件，減少92件或9.0%，其中徒刑701件占75.1%，拘役91件占9.8%，罰金141件占15.1%，督導社會勞動人完成之勞動時數為28萬6,235小時。

三、更生保護情形

108年8月向財團法人臺灣、福建更生保護會申請輔導保護者有563人，而由檢察官、觀護人或監獄長官通知該二會予以保護者有405人，保護成果合計有7,604人次，較上月7,789人次減少185人次，各項成果以輔導就業、就學、訪問受保護人等間接保護6,531人次最多，其次為收容教導、技藝訓練之直接保護有802人次，再次為資助旅費、膳宿費用及創業小額貸款之暫時保護有271人次。

肆、行政執行業務

一、行政執行案件收結情形

108年9月行政執行署各分署新收行政執行案件82萬8,190件，較上月減少15萬2,495件或15.5%，其中罰鍰案件44萬1,908件占53.4%最多，次為費用案件25萬2,620件占30.5%。

108年9月行政執行署各分署終結案件總計93萬8,383件，較上月減少5萬7,625件或5.8%，其中罰鍰案件44萬1,564件占47.1%最多，次為費用案件34萬3,796件占36.6%。終結案件中，有徵起到金額結案者（包含完全繳清、分期繳清、部分繳清部分撤回及部分繳清部分發憑證）35萬4,579件占37.8%，全部發憑證56萬130件占59.7%，移送機關撤回8,666件占0.9%，資料不全退案8,077件占0.9%，其他終結情形6,931件占0.7%。108年9月底行政執行案件未結件數為884萬7,689件，較上月底減少11萬171件。

二、行政執行案件徵起情形

108年9月行政執行署各分署行政執行案件徵起金額總計新臺幣（以下同）17億411萬元，較上月37億3,721萬元，減少20億3,310萬元或54.4%。本月徵起金額中，以財稅案件最多，為8億2,765萬元占48.6%，次為健保案件3億5,326萬元占20.7%。108年9月底行政執行案件待執行金額為1,657億3,382萬元，較上月底減少5億4,766萬元。

伍、廉政業務

108年9月各級政風機構針對機關易滋弊端業務研析癥結與問題所在，提出具體之防弊及改進方法，計辦理反貪倡廉之社會參與 399 件，廉政宣導 708 件，獎勵廉能 292 件；防貪預警之採購監辦 8,665 件，會同業務檢核 526 件，會同施工查核 121 件。

為與國際反貪腐趨勢接軌，兼顧公私部門廉潔及倫理規範，本部自 98 年 7 月 8 日採國際透明組織倡議之「國家廉政體系」概念，以多元策略整合國家各部門的力量提升廉政，推出「國家廉政建設行動方案」，截至 108 年 9 月止，列管貪瀆起訴案件計 3,750 件、1 萬 1,116 人，起訴案件之不法利益金額約為新臺幣 58 億 3,491 萬元；同期間貪瀆列管案件經法院裁判確定移送檢察機關執行有罪人數為 5,168 人，定罪率 70.8%。